

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實施計畫

109.8.1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109年7月14日臺教資(六)字第1090100249號函。
- (二) 澎湖縣政府109年7月29日府府教國字第1090911402號函頒「澎湖縣109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二、 目的：

配合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俾利做好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三、 實施時間：

- (一) 109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時21分進行正式演練。
- (二) 109年9月17日（星期四）上午7時45分進行預演。

四、 實施方式：

(一) 完成計畫擬定：

1. 依據縣府訂頒實施計畫，完成本校「109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2. 至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完成註冊設施及器材整備，完成演練前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3. 演練編組表（附件一）、活動流程表（附件二）及疏散地圖（附件三）。

(二) 辦理校內宣導說明及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

1. 完成校內教職員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並於開學後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於本年9月14日上午9時21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

(三) 辦理預演(納入學校行事曆):

1. 於開學後至演練前，運用朝會時間，辦理 1 次預演，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將預演內容拍照留存，並根據預演期間各項缺失進行檢討改善。

(四) 正式演練(納入學校行事曆):

1. 依本計畫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並參照「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實施，活動過程中進行拍照留存。
2. 鼓勵邀請鄰近社區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3. 正式演練結束後，上傳演練實況照片至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

五、 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